

附件 3

中共佛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佛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林勇民

填报人：曾绮婵

联系电话：83338683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有关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机构编制有关政策，统一管理全市党政群机关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监督检查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承担市直和指导监督各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中共佛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内设机构为：综合调研科、体制改革科（政策法规科）、行政机构编制科、事业机构编制科、监督检查科、基层指导科，下设直属行政单位为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不单列预算单位），无下属事业单位。

(三)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突出服务保障市委中心工作，重点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取得新突破。紧紧围绕市委关于重塑招商体制的部署，推动成立市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建市投资促进局，并会同市委组织部精心选配招商工作专业干部，按照统一机构、统一机制、统一步调原则组建五区招商局，构建起全市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3+N”招商工作体系，为全市抓经济促发展添加新动能。紧紧围绕市委关于高水平建设产业园区的部署，通过深入调研和反复研究论证，牵头制定了《佛北战新产业园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方案》，创

新建立三水片区建设指挥、职能部门支持三水片区建设等8项工作机制，突出“十大园区”体制机制的创新性和可复制性，打好制造业当家的底座。紧紧围绕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关于三龙湾的发展定位，积极与省沟通，调整设立了三龙湾科技城管委会，推动三龙湾打造成为科技创新高地。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的部署要求，调整设置市、区乡村振兴局、疾病预防控制局、文物局等，圆满完成机构改革评估试点任务。

二是聚焦高质量发展目标要求，前瞻性研究取得新成效。制定了《贯彻落实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课题研究工作方案》，精心选定18项课题研究，积极承担上级委托的课题和试点任务。以研究促保障，开展省委委托的“编制的本质、功能和分类”研究，推动修订市本级机动编制动态管理办法，聚焦保障市委中心工作优化调整机动编制使用范围，调剂加强招商引资、佛北战新产业园等重点领域编制配备。以研究促履职，开展一流营商环境体制机制、机构编制评估、数字编办等研究，解决校外培训监管等职责分歧，推动出台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充分整合运用机构编制大数据，创新评估方式，推动部门严格按照“三定”规定履职尽责。以研究促监管，开展编外人员管理研究，提出“总量管控、分级分类”的管理思路，起草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管理办法，进一步严控编外人员总量，切实压减行政成本。以研究促治理，开展镇（街

道)指挥协调机制和编制资源统筹研究,印发实施《关于完善镇(街道)指挥协调机制促进基层共建共治共享的实施方案》,研究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择优入编工作机制,统筹事业编制加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激励保障。

三是坚持公益服务导向,事业单位改革激发新活力。制定《佛山市第五人民医院改革方案》,整合强化市级医疗康养资源。配合市委宣传部制定传媒集团改革方案,研究设立区级融媒体中心,整合设立佛山市新闻传媒中心。积极统筹调配事业编制资源服务高质量发展,下达各区义务教育阶段教职工专项编制,实现全市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全面达标,积极协调争取省支持佛山设立生物医药产业申报服务分支机构,下达高层次人才专项编制,登记设立市能源和双碳管理服务中心,调整优化职业健康、文物、福彩、机关文印、医院、高校等领域机构编制配备。

四是牢牢把好机构编制关口,机构编制法定化水平有了新提升。以室务会、线上培训等形式学习宣传《条例》及相关配套法规,制定《机构编制事项办理工作指引》《机构编制事项申请受理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提高机构编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高质量完成了全市第二次机构编制核查工作,并将机构编制执行情况纳入巡视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严肃整治条条干预。不断规范事业单位章程制定程序和标准,完成了18家事业单位章程备案、

84家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以及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开等工作。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2022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1380.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1.72万元,项目支出79.24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 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1509.84	1331.53	1301.72
人员经费	1358.05	1203.46	1182.72
日常公用经费	151.79	128.07	119.00
二、项目支出	102.56	80.78	79.24
其中: 基本建设类项目	0	0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四、经营支出	0	0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合计	1612.40	1412.31	1380.96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中共佛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根据《2022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2年中共佛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98分,绩效等级为“优”¹。

¹ 绩效等级: 总分≥90为优, 80≤总分<90为良, 60≤总分<80为中, 总分<60为差。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委编办预算编制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

市委编办根据 2022 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 2022 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 财务管理情况

市委编办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委编办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委编办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

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市委编办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按规定将重大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

3. 项目管理情况

市委编办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02 号）相关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委编办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印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科（局）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

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2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3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委编办对3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100%。该指标分值12分，自评得分12分。

4. 资产管理情况

市委编办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该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7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2年市委编办“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5万元，实际支出为0.46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2. 财政支出执行率

市委编办全年财政支出完成率为97.78%，反映2022年市委编办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2年，市委编办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12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12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2022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招商体制改革	已完成。成立市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建市投资促进局，并会同市委组织部精心选配招商工作专业干部，按照统一机构、统一机制、统一步调原则组建五区招商局。
2	佛北战新产业园体制机制改革	已完成。制定《佛北战新产业园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方案》，创新建立三水片区建设指挥、职能部门支持三水片区建设等8项工作机制。
3	三龙湾科技城管理体制调整	已完成。调整设立了三龙湾科技城管委会，推动三龙湾打造成为科技创新高地。
4	落实中央、省部署调整设置党政机构	已完成。调整设置市、区乡村振兴局、疾病预防控制局、文物局等。
5	机构改革评估试点	已完成。落实中央和省有关要求，圆满完成机构改革评估试点任务。
6	第五人民医院改革	已完成。制定《佛山市第五人民医院改革方案》，整合强化市级医疗康养资源。
7	分配下达教职工编制	已下达第一批中小学教职工专项编制。 汇总全市第一批、第二批中小学教职工专项编制使用及经费支出情况。
8	深化佛山传媒集团体制机制改革	配合市委宣传部制定传媒集团改革方案和研究区级融媒体中心改革方案，撤销佛山传媒集团及其下属5家事业单

		位，整合设立佛山市新闻传媒中心
9	开展规范编外人员管理课题研究	已完成。已起草研究报告，报送省委编办、市委编委领导。已研究起草编外聘用人员管理办法草案。
10	创新机动编制管理研究	已完成。已起草《佛山市市本级机动编制动态管理办法》（修订稿）草案。
11	优化完善镇街指挥协同机制。	已完成。经过市委编委同意，印发《实施方案》；组织各区对镇街议事协调机构（机制）进行清理规范。印发《关于报送完善镇（街道）指挥协调机制促进基层共建共治共享情况的函》，收集和了解各区和市直单位贯彻落实情况。
12	请求省支持事项中关于“申报设立省药品审评认证中心佛山分中心”事项	已完成。积极协调争取省支持佛山设立生物医药产业申报服务分支机构。

（说明：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应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结合省、市委市政府、人大交办的任务、《2022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督查方案》、部门相关规划或年度工作任务，进行梳理。涉密的工作任务不公开。）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2年，市委编办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委编办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7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7分。

5. 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效益

市委编办积极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统筹推进 2022 年各项工作任务，100%完成了优化调整招商工作体制机制等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创新招商、三龙湾科技城、佛北战新产业园等重点领域体制机制，厘清部门职责边界推动优化协同高效，为佛山市实现高质量发展增添加速引擎。二是创新方式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有力保障了民生领域所需、基层运转所需、高层次人才引进所需，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三是推动机构编制配置更加精准高效，体制机制涉及更加科学客观，更好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佛山实践提供强有力支撑保障。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6.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 2022 年佛山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市长直通车)满意度调查，市委编办局获得“口碑单位”荣誉，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三、存在问题

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部分固定资产折损，未及时进行清理。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二是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从资产采购、使用以及报废各环节规范固定资产的管理，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减少资产闲置浪费。

五、其他自评情况

无。